**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JSZC-320300-HWZX-G2025-0258

项目名称：徐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后勤驾驶服务

采 购 人：江苏省徐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采购代理机构：江苏海外集团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五月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http://jszfcg.jsczt.cn/jszc/onlyoffice/6.4.2-6/web-apps/apps/documenteditor/main/index.html?_dc=6.4.2-6&lang=zh&customer=ONLYOFFICE&frameEditorId=iframePage&parentOrigin=http://jszfcg.jsczt.cn" \l "_Toc523404695" \o "http://jszfcg.jsczt.cn/jszc/onlyoffice/6.4.2-6/web-apps/apps/documenteditor/main/index.html?_dc=6.4.2-6&lang=zh&customer=ONLYOFFICE&frameEditorId=iframePage&parentOrigin=http://jszfcg.jsczt.cn#_Toc523404695)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http://jszfcg.jsczt.cn/jszc/onlyoffice/6.4.2-6/web-apps/apps/documenteditor/main/index.html?_dc=6.4.2-6&lang=zh&customer=ONLYOFFICE&frameEditorId=iframePage&parentOrigin=http://jszfcg.jsczt.cn" \l "_Toc523404696" \o "http://jszfcg.jsczt.cn/jszc/onlyoffice/6.4.2-6/web-apps/apps/documenteditor/main/index.html?_dc=6.4.2-6&lang=zh&customer=ONLYOFFICE&frameEditorId=iframePage&parentOrigin=http://jszfcg.jsczt.cn#_Toc523404696)

[第三章  投标资料表](http://jszfcg.jsczt.cn/jszc/onlyoffice/6.4.2-6/web-apps/apps/documenteditor/main/index.html?_dc=6.4.2-6&lang=zh&customer=ONLYOFFICE&frameEditorId=iframePage&parentOrigin=http://jszfcg.jsczt.cn" \l "_Toc523404697" \o "http://jszfcg.jsczt.cn/jszc/onlyoffice/6.4.2-6/web-apps/apps/documenteditor/main/index.html?_dc=6.4.2-6&lang=zh&customer=ONLYOFFICE&frameEditorId=iframePage&parentOrigin=http://jszfcg.jsczt.cn#_Toc523404697)

[第四章  评标标准](http://jszfcg.jsczt.cn/jszc/onlyoffice/6.4.2-6/web-apps/apps/documenteditor/main/index.html?_dc=6.4.2-6&lang=zh&customer=ONLYOFFICE&frameEditorId=iframePage&parentOrigin=http://jszfcg.jsczt.cn" \l "_Toc523404698" \o "http://jszfcg.jsczt.cn/jszc/onlyoffice/6.4.2-6/web-apps/apps/documenteditor/main/index.html?_dc=6.4.2-6&lang=zh&customer=ONLYOFFICE&frameEditorId=iframePage&parentOrigin=http://jszfcg.jsczt.cn#_Toc523404698)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http://jszfcg.jsczt.cn/jszc/onlyoffice/6.4.2-6/web-apps/apps/documenteditor/main/index.html?_dc=6.4.2-6&lang=zh&customer=ONLYOFFICE&frameEditorId=iframePage&parentOrigin=http://jszfcg.jsczt.cn" \l "_Toc523404699" \o "http://jszfcg.jsczt.cn/jszc/onlyoffice/6.4.2-6/web-apps/apps/documenteditor/main/index.html?_dc=6.4.2-6&lang=zh&customer=ONLYOFFICE&frameEditorId=iframePage&parentOrigin=http://jszfcg.jsczt.cn#_Toc523404699)

[第六章  采购需求](http://jszfcg.jsczt.cn/jszc/onlyoffice/6.4.2-6/web-apps/apps/documenteditor/main/index.html?_dc=6.4.2-6&lang=zh&customer=ONLYOFFICE&frameEditorId=iframePage&parentOrigin=http://jszfcg.jsczt.cn" \l "_Toc523404700" \o "http://jszfcg.jsczt.cn/jszc/onlyoffice/6.4.2-6/web-apps/apps/documenteditor/main/index.html?_dc=6.4.2-6&lang=zh&customer=ONLYOFFICE&frameEditorId=iframePage&parentOrigin=http://jszfcg.jsczt.cn#_Toc523404700)

[第七章  投标文件相关格式](http://jszfcg.jsczt.cn/jszc/onlyoffice/6.4.2-6/web-apps/apps/documenteditor/main/index.html?_dc=6.4.2-6&lang=zh&customer=ONLYOFFICE&frameEditorId=iframePage&parentOrigin=http://jszfcg.jsczt.cn" \l "_Toc523404701" \o "http://jszfcg.jsczt.cn/jszc/onlyoffice/6.4.2-6/web-apps/apps/documenteditor/main/index.html?_dc=6.4.2-6&lang=zh&customer=ONLYOFFICE&frameEditorId=iframePage&parentOrigin=http://jszfcg.jsczt.cn#_Toc523404701)

**《徐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后勤驾驶服务》**

**招标文件**

遵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制度规定和采购人的采购需求、评标标准、评标办法，编制本项目招标文件。本项目招标文件共分七章：第一章，投标邀请；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三章，投标资料表；第四章，评标标准；第五章，拟签订的合同文本；第六章，采购需求；第七章，投标文件相关格式。

**第一章 投标邀请**

江苏海外集团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对徐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后勤驾驶服务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采购，现邀请符合相关条件的供应商投标。

**一、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

(一)项目名称：徐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后勤驾驶服务

(二)项目编号：JSZC-320300-HWZX-G2025-0258

**二、对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详见本项目公开招标公告。

**三、获取招标文件**

（一）潜在投标人访问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的网络地址和方法：

（1）“苏采云”系统用户注册--获取“CA数字证书”--CA绑定与登录--网上报名--下载采购文件（后缀名为“.kedt”）--将后缀名为“.kedt”的采购文件导入政府采购客户端工具--制作投标文件--导出加密的投标文件（后缀名为zip）--通过“苏采云”系统上传投标文件。具体见《江苏省政府采购管理交易系统（苏采云）供应商操作手册》。

（2）潜在供应商访问“苏采云”系统的网络地址和方法：“苏采云”系统的网址：http://jszfcg.jsczt.cn/；或进入徐州政府采购网（网址：http://czj.xz.gov.cn/Home/HomeIndex）--业务工作--用户登录，点击“苏采云”进入系统。

（3）“CA数字证书”的获取：

供应商需办理CA锁，“苏采云”系统目前仅支持“苏采云”系统下的政务CA，省内各地区办理的“苏采云”系统下的政务CA全省通用。“CA数字证书”的办理材料详见“徐州政府采购网-业务工作-快速服务-下载专区”中的《“苏采云”系统政务CA办理材料、操作手册及控件下载》。

（4）采购文件（后缀名为“.kedt”）、供应商操作手册及政府采购客户端工具可通过“苏采云”系统--已报名项目--报名详情页面内相应链接进行下载；供应商操作手册及政府采购客户端工具也可通过徐州政府采购网--业务工作--快速服务--下载专区，点击进入《江苏省政府采购管理交易系统（苏采云）供应商操作手册及政府采购客户端》，进行下载。

（二）采购代理机构将数据电文形式的招标文件加载至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供潜在投标人下载或者查阅。

（三）售价：免费。

**四、投标有关信息**

（一）投标截止时间：**2025年 6 月 5 日北京时间09：30**。

（二）开标时间：**2025年 6 月 5 日北京时间09：30**。

（三）开标地点：“苏采云”系统“开标大厅”或进入徐州政府采购网--业务工作--用户登录，点击“苏采云”进入系统“开标大厅”。

五、采购人

（一）名称：江苏省徐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二）地址：徐州市淮海西路416号

（三）采购项目联系人：裴元焜

（四）联系方式：0516-85952218

六、采购代理机构

（一）名称：江苏海外集团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地址：江苏省徐州市泉山区金山东路北侧徐州软件园C-11号楼1011室

（三）采购项目联系人：孙逊、赵丽梅

（四）联系方式：0516-83999206/0516-83999055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总则

（一）采购人。采购人即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二）政府招标采购方式。政府采购货物或服务（以下简称“货物服务”）的招标方式，分为公开招标和邀请招标。

（三）采购人在采购货物服务的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贯彻落实“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

（四）采购人应当按照财政部制定的《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确定采购项目属性，对按照《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无法确定采购项目属性的，应按照有利于采购项目实施的原则确定。

（五）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代理招标的，采购代理机构必须在采购人委托的范围内依法开展采购活动。

（六）投标人的资格条件：

1.参加“政府采购货物服务投标活动”的供应商（以下简称投标人），应当是能够提供本国货物服务的本国供应商，但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外国供应商可以参加货物服务招标投标活动的除外。

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投标人授权代表系指法定代表人或受法人委托的受托人。

（七）投标费用：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无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对上述费用不承担任何责任和义务。

二、招标

（八）招标文件应包括以下内容：

第一章，投标邀请；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投标资料表；

第四章，评标标准；

第五章，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第六章，采购需求；

第七章，投标文件相关格式。

（九）招标文件澄清或者修改：

1.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资格预审文件、投标邀请书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资格预审文件、投标邀请书的组成部分。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15日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2.现场考察以本文件第三章《投标资料表》中的要求为准。

3.开标前答疑会以本文件第三章《投标资料表》中的要求为准。

三、投标

（十）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响应。

（十一）投标文件的语言。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往来函电均应使用本文件第三章《投标资料表》规定的语言书写，否则无效。

（十二）投标文件的构成：

1.投标文件的构成以本文件第三章《投标资料表》中的要求为准。

2.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以本文件第三章《投标资料表》中的所提要求为准。

（十三）投标函和价格表、商务条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时间：

1.投标函和价格表的要求见本章（十二）、（十三），格式见本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相关格式》中《投标函》和《开标一览表》。

2.商务条件以本文件第三章《投标资料表》中的要求为准。

3.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时间，以本文件第三章《投标资料表》中所提要求为准。

（十四）投标报价要求：

1.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报出分项价格和总价。

2.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进行报价，如投标人作出偏离，应在《偏离表》中列出。

3.采购人不支付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

4.投标人所报的价格，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投标人提交滑动价格的投标文件，在资格性、符合性检查时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5.投标人只能提交一个投标价格，投标人提交多个价格的投标文件，在资格性、符合性检查时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十五）投标货币。以本文件第三章《投标资料表》中所提要求为准。

（十六）投标有效期：

1.投标有效期为开标之日后90天。采购人可以要求对投标有效期延长一次，但该延长期最长不得超过30天。

2.采购人要求延长投标有效期的，必须在距投标有效期满20日之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投标人，如果有关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其应在原投标有效期期满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确认。

3.如果采购人发出要求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通知，并在投标有效期届满前，没有收到投标人同意的书面通知，则视为该投标人不接受上述延期的要求。

（十七）投标文件的编制要求和签署要求：

（1）投标人应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在规定的网上投标时间，凭 CA 证书登录“苏采云”系统在线编制投标文件（电子数据），并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上传投标文件。

（2）投标人应对 CA 证书妥善保管，如被他人盗用投标，因此带来的结果均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投标人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并在电子投标系统逐条应答。

（4）投标人应对要求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如资质证书、资格证书）、技术资料（如白皮书、彩页、手册、检测报告等）扫描上传至投标系统。

（十八）投标文件的盖章要求

1.投标文件的盖章要求以招标文件第三章《投标资料表》中的要求为准。

（十九）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和收到投标文件后注意事项。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要求的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提交至“苏采云”系统。

（二十）凡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之后送达的投标文件，均为无效投标文件，“苏采云”系统将自动拒收。 各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通过 CA 证书进行网上解密。

（二十一）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但应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其所进行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进行签署、盖章、密封，然后纳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二十二）本项目不允许分包。

（二十三）投标人应当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得恶意串通，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得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

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二十四）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无效。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所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联系人为同一人；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不同投标人投标文件内容存在非正常一致、项目组成员出现同一人、投标文件中错误（或异常）一致或雷同、电子文档信息一致或雷同的、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的；

7.电子投标文件未按规定期限投标的；

8.电子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章的；

9.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电子投标文件的；

10.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内容和要求填写的；没有在投标系统指定位置上传对应文件、材料的。

11.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12.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13.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14.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5.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四、开标

（二十五）开标：

1.所有投标单位凭 CA 证书在到达开标时间时，解密各自投标文件，由工作人员操作系统进行开标、并宣读各投标人的《开标一览表》。

2.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3.开标过程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记录。

4.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的，或者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提出回避申请。

5.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五、评标

（二十六）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1.评标工作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并履行下列职责：

（1）核对评审专家身份和采购人代表授权函，对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的职责履行情况予以记录，并及时将有关违法违规行为向财政部门报告；

（2）宣布评标纪律；

（3）公布投标人名单，告知评审专家应当回避的情形；

（4）组织评标委员会推选评标组长（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组长）；

（5）在评标期间采取必要的通讯管理措施，保证评标活动不受外界干扰；

（6）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要求介绍政府采购相关政策法规、招标文件；

（7）维护评标秩序，监督评标委员会依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方法和标准进行独立评审。及时制止和纠正采购人代表、评审专家的倾向性言论或者违法违规行为；

（8）核对评标结果，对有《[政府采购](http://www.caigou2003.com/" \o "http://www.caigou2003.com/)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六十四条规定情形的，应要求评标委员会复核或者书面说明理由，评标委员会拒绝的，应予记录并向本级财政部门报告；

（9）评审工作完成后，按照规定向评审专家支付劳务报酬和异地评审差旅费，不得向评审专家以外的其他人员支付评审劳务报酬；

（10）处理与评标有关的其他事项。

采购人可以在评标前说明项目背景和采购需求，说明内容不得含有歧视性、倾向性意见，不得超出招标文件所述范围。其说明应当提交书面材料，并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2.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3）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4）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5）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二十七）评标方法分为最低评标价法和综合评分法。

（二十八）评标

1.评标工作程序：

（1）投标文件初审。

①资格性审查。

②符合性审查。

（2）澄清有关问题。

（3）比较与评价。

（4）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名单。

（5）编写评审报告（评标报告）。

2.在评标中，不得改变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标准、方法和中标条件。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响应性的判定，要基于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得寻求外部的证据。

3.采用[最低评标价法](http://lilun.caigou2003.com/recijiedu/2365668.html" \o "http://lilun.caigou2003.com/recijiedu/2365668.html)的采购项目，对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应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并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采用[综合评分法](http://lilun.caigou2003.com/recijiedu/2365667.html" \o "http://lilun.caigou2003.com/recijiedu/2365667.html)的采购项目，对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的，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

（二十九）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合计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将修正后的报价，形成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材料，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三十）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三十一）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三十二）废标条款：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六、定标

（三十三）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三十四）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三十五）采购人有权对投标人投标文件的真实性进行核实，如果投标人不能在采购人规定的时间内向采购人提供有效的证明文件，将被采购人视为放弃中标资格。

七、政府采购合同

（三十六）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合同签订方式）：

1.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2.中标或者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个候选人为中标或者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三十七）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相关条款执行。

（三十八）履约保证金：详见《第三章 投标资料表》。

（三十九）腐败和欺诈行为：

1.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投标人等参与招投标的各方，均应在招标、采购、合同执行等过程中保持廉洁和最高的道德水准。

（1）腐败和欺诈行为的含义：

①“腐败行为”系指在招标、采购和合同执行等过程中，为了谋求私利，影响相关人员提供、给予、接受或索取有价物品，并导致损害甲方、乙方、采购代理机构和他人利益的行为。

②“欺诈行为”系指为了影响招标、采购和合同执行等过程，隐瞒事实真相，给甲方、乙方、采购代理机构及他人造成损害的行为，其中包括投标人之间的串通行为。

（2）如果被推荐的中标人有腐败和欺诈行为，将取消其中标资格。

（3）如果投标人在任何时候，被法院及政府有关管理部门认定为有腐败和欺诈行为，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拒绝其投标、取消其中标资格和撤销其已签署的合同。

八、询问和质疑

（四十）询问和质疑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询问和质疑由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处理。

九、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

（四十一）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即“苏采云”系统，网址：http://jszfcg.jsczt.cn/）相关要求是本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第三章 投标资料表**

该资料表的条款项号是与《投标人须知》的条款项号相对应的，若有增加的条款，是对《投标人须知》的补充、修改和完善，如果因此而造成矛盾时，应以本资料表为准。

|  |  |
| --- | --- |
| **条款项号** | **内 容** |
| 一 | 总则 |
| (一) | 本项目采购人：江苏省徐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
| (二) | 本次采购采用的政府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 **(四)** | **采购人确定的采购项目属性：服务** |
| (五) | 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江苏海外集团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 (六) | 投标人的资格条件：  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二、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同时明确相关事项如下：**  1、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采购活动。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采购项目的采购活动。  三、查询及使用供应商信用记录：  (一)由采购人查询信用信息。  (二)查询渠道包括：  1、“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  2、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3、“信用江苏”网（http://credit.jiangsu.gov.cn/）；  4、“信用中国(江苏徐州)”网（http://www.xuzhoucredit.gov.cn）；  **(三)截止时点（查询环节）：开标后资格审查结束前。**  (四)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网页截屏打印，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五)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  采购人对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 (七) | 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支付，标准按《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收取（见附件）。 |
| 二 | 招标 |
| (八)1 |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对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应以所发布的本项目的“更正公告”的附件的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当发布本项目的“更正公告”之后，采购代理机构便尽到了通知义务，其各潜在投标人应关注本项目的“更正公告”及附件，否则，将自行承担相应的风险。 |
| **(九)2** | **自行现场勘察。** |
| (九)3 | 不安排开标前答疑会。 |
| 三 | 投标 |
| (十一) | 投标文件的语言为中文 |
| (十二)1  (十二)2 | **线上投标文件编制要求：**  **请按照以下要求（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要求）制作：**  **一、基本目录**  **1、《投标函》。要求加盖电子签章，格式见本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相关格式》（必须提供，否则在符合性审查时按照投标无效处理）。**  **2、《授权委托书》。要求加盖电子签章，格式见本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相关格式》（必须提供，否则在符合性审查时按照投标无效处理）。**  **二、资格条件（必须提供，否则投标将被拒绝）**  (一)投标人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扫描件，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扫描件，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扫描件。  (二)财务状况报告（即提供投标人的本项目开标时间前6个月内任何时间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扫描件各一份**；或提供投标人**2023年度（或2024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扫描件**一份；或投标人的本项目开标时间前6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扫描件**一份）。  (三)投标人的本项目开标时间前6个月内任何1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扫描件和社会保障资金扫描件**的相关材料**各一份**（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提供相应文件扫描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即投标文件中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附证明材料扫描件）》（加盖电子签章，格式见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相关格式》，所附证明材料扫描件可不加盖电子签章）。**  （五）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加盖**电子签章**，格式见本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相关格式》。  （六）投标人关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承诺。（加盖电子签章，格式见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相关格式》）。  （七）投标人不是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的书面声明。（加盖电子签章，格式见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相关格式》）。  （八）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提供的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填写完整，加盖电子签章，格式见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相关格式》,如不填写完整，视为不满足，必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查询渠道参考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中小企业规模自测小程序。中小企业规模自测小程序详见《中小企业声明函》。  **注：**  1、中小企业需满足的条件具体以《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苏财购( 2022 ) 45 号）和《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规定为准。  2、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视同小微企业，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加盖电子签章，格式见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相关格式》）。具体以《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为准。  3、投标人为监狱企业的，视同小微企业，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扫描件。具体以《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为准。  **三、符合条件（必须提供，否则投标无效）**  **(一)报价**  **1、《开标一览表》。**要求加盖电子签章，格式见本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相关格式》。  **2、《分项价格表》。要求加盖电子签章，格式见本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相关格式》（必须提供，否则在符合性审查时按照投标无效处理）。**  **（二）商务资信**  **1、《投标函》（要求加盖电子签章，格式见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相关格式》。）**  **2、《授权委托书》。要求加盖电子签章，格式见本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相关格式》（必须提供，否则在符合性审查时按照投标无效处理）（特别提醒：如公司法定代表人直接参与本项目投标的，提供法定代理人资格证明或声明（并附身份证扫描件），可不单独提供《授权委托书》）。**  **（三）技术响应**  **1、《偏离表》（加盖电子签章，格式见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相关格式》。）**  **四、综合评审评分项**  **（一）技术部分**  **1、偏离表、服务响应**（要求见招标文件第六章《采购需求》及第四章《评标标准》中《评分细则》）；  **2、管理方案**（要求见招标文件第六章《采购需求》及第四章《评标标准》中《评分细则》）；  **3、人员配备方案**（要求见招标文件第六章《采购需求》及第四章《评标标准》中《评分细则》）；  **4、服务方案**（要求见招标文件第六章《采购需求》及第四章《评标标准》中《评分细则》）；  **5、应急措施**（要求见招标文件第六章《采购需求》及第四章《评标标准》中《评分细则》）；  **6、评分细则中评分得分需提供的相关证明文件扫描件。**  **（二）商务部分**  **1、投标人业绩**（要求见招标文件第六章《采购需求》及第四章《评标标准》中《评分细则》）；  **2、投标人其它证明文件及材料扫描件。**  **五、其他部分**  **1、价格折扣文件格式：无。**  **注**：  1、投标人应对以上文件的合法性、真实性负责。  2、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必须向采购人提交其投标文件中所有扫描件的原件，采购人核查无误后，签订合同。如中标人不能在采购人规定的时间内向采购人提供原件，将被采购人视为放弃中标资格。 |
| (十三)2 | 商务条件见：  一、本文件第四章《评标标准》中《评分细则》。  二、本文件第三章《投标资料表》中(十二)1和(十二)2。 |
| (十三)3 | 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时间：  见本文件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及或本文件第六章《采购需求》。 |
| (十四) | **本项目不接受超过人民币105.00万元/年，人民币315.00万元/三年（采购项目预算金额）的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全部费用，采购人不再支付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 |
| (十五) | 以人民币报价。 |
| （十七） | 投标人须用政府采购客户端工具导入“苏采云”系统下载的采购文件（后缀）、供应商操作手册及政府采购客户端工具可通过“苏采云”系统（网址：<http://jszfcg.jsczt.cn/）--已报名项目--报名详情页面内相应链接进行下载；供应商操作手册及政府采购客户端工具也可通过徐州政府采购网--业务工作--快速服务--下载专区，点击进入《江苏省政府采购管理交易系统（苏采云）供应商操作手册及政府采购客户端》，进行下载。>  投标人应当通过“苏采云”系统提交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即电子投标）。  特别说明：政府采购客户端工具需要导出加密的投标文件（后缀名为**zip**）。**投标文件不得超过150M！**名为**“.kedt”**）后，离线编制投标文件。采购文件（后缀名为**“.kedt”）。** |
| (十八) | 见本文件第三章《投标资料表》中(十二)1和(十二)2 |
| (十九) | 投标文件的提交与接收：  **1、投标文件提交与接收时间：2025年 6 月 5 日 09：30前。**  2、投标文件提交与接收地点：  投标人应当通过“苏采云”系统提交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即电子投标），“苏采云”系统自动接收。 |
| （二十） | 电子投标文件应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在规定的网上投标时间内，**凭 CA 证书登录“苏采云”系统在线编制投标文件（电子数据），并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上传投标文件。并于开标时凭CA锁进行解密。** |
| 四 | 开标 |
| (二十五)1 | **开标时间及地点：**  **1、开标时间：2025年 6 月 5 日09：30（标准时间）**  **2、开标地点：**  “苏采云”系统（网址： http://jszfcg.jsczt.cn/）“开标大厅”或进入徐州政府采购网（网址：http://czj.xz.gov.cn/Home/HomeIndex）--业务工作--用户登录，点击“苏采云”进入系统“开标大厅”。 |
| (二十五)1 | 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内容：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 |
| 五 | 评标 |
| (二十七) | 采用综合评分法。 |
| (二十八) | 一、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名单。中标候选供应商数量应当根据采购需要确定，但必须按顺序排列中标候选供应商。  二、采用综合评分法的，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服务方案得分顺序排列。  三、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得分最高顺序确定一名中标人。 |
| 二十九 | 1、评标中需要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澄清或者说明的，应当通过“苏采云”系统交换数据电文。在评标期间，请投标人保持在线。  2、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通过“苏采云”系统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并规定回复时间。  3、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通过“苏采云”系统（使用“CA数字证书”,加盖电子签章）形式。投标人没有在规定的回复时间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评标委员会将认为投标人拒绝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并承担相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  特别说明：“苏采云”系统通过“江苏省政府采购一体化不见面开标大厅”提醒投标人。投标人自行查看，投标人因自身原因不及时查看导致没收到信息，“苏采云”系统不承担任何责任。 |
| 七 | 政府采购合同。 |
| (三十六) | 采购人与中标、中标人应当在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 **（三十八）** | **履约保证金：无。** |
| (四十) |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询问和质疑由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处理。供应商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在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  质疑接收人：孙逊 联系电话：0516-83999055  地址：江苏省徐州市泉山区金山东路北侧徐州软件园C-11号楼1011室 |
| 附加说明 |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时，须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交《开标一览表》和《分项价格表》的数据文件（WORD格式）。  邮箱：jocxz03@jocite.com |
| 1、评标中需要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澄清或者说明的，应当通过“苏采云”系统交换数据电文。在评标期间，请投标人保持在线。  2、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通过“苏采云”系统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并规定回复时间。  3、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通过“苏采云”系统（使用“CA数字证书”,加盖电子签章）形式。投标人没有在规定的回复时间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评标委员会将认为投标人拒绝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并承担相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  特别说明：“苏采云”系统通过“江苏省政府采购一体化不见面开标大厅”提醒投标人。投标人自行查看，投标人因自身原因不及时查看导致没收到信息，“苏采云”系统不承担任何责任。 |
| **特别提醒：**  招标文件中如需“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供应商可打印成文档。签字或盖章后再扫描上传，最后再电子签章。 |

本章附件：**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  |  |
| --- | --- |
| 中标或者成交金额 | 费率 |
| 最低收费金额(每个委托项目) | 5000元 |
| 50万元以下(含50万元) | 1.6% |
| 50-400万元(含400万元) | 1.5% |
| 400-1000万元(含1000万元) | 1.1% |
| 1000-5000万元(含5000万元) | 0.8% |
| 5000-1亿元(含1亿元) | 0.25% |
| 1-10亿元(含10亿元) | 0.05% |
| 10-50亿元(含50亿元) | 0.01% |
| 50亿元以上 | 0.005% |

说明：

1、按上表计算的收费为代理服务全过程的收费金额。各社会代理机构不再收取采购文件制作售卖费用。

2、代理服务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3、代理服务费基准金额（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的）=中标金额（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的）\* 费率（%）

4、代理服务费应收取金额=代理服务费基准金额（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的）的合计数。

5、定点类等无金额或事先不能计算出价格总额的项目，按中标（成交）金额100万元计算。

6、有分包（分标段）的以一个项目计算。

**7、账户信息：**

**账户名：江苏海外集团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徐州分公司**

**开户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分行**

**账号：11110154740005866**

**第四章 评标标准**

|  |  |
| --- | --- |
| **评分内容** | **评分标准** |
| 投标报价（20分） | 各投标人价格得分=最低报价（投标人的最低评审价格）÷各投标人评审价格×20。 |
| 投标人业绩（4分） | 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人为乙方，合同签订日期在2022年1月1日之后，合同内容为与本项目相同或类似项目合同原件扫描件的，每份得2分，本项最高得4分。 |
| 服务响应（15分） | 依据投标文件中偏离表、服务响应内容对招标文件第六章《采购需求》“项目内容及人员要求”满足程度进行评价。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基本分15分；响应指标不满足或负偏离，每项负偏离扣3分，扣完为止。本项最高得15分，最低不得分。 |
| 管理方案（20分） | 1、对投标人提供的各项管理制度及组织机构进行评价（15分）。  全面性(5分)：全面具体详实得5分；较全面得4分；仅具备基础内容的得2分；不太全面得1分。  针对性(5分)：针对性强得5分；针对性一般的得3分，欠缺针对性的得1分。  可行性（5分)：符合实际切实可行得5分；较切实可行得3分；可行性欠缺得1分；  未提供的不得分。本项最高得15分，最低不得分。 |
| 2、对投标人提供的自查考核办法进行评价（5分）。  完善、合理的得5分；较完善、基本合理的得3分；不完善、不合理的得1分。  未提供的不得分。本项最高得5分，最低不得分。 |
| 人员配备方案（14分） | 对投标人提供的人员配备方案进行评价。  全面性(5分)：全面具体详实得5分；较全面得4分；仅具备基础内容的得2分；不太全面得1分。  针对性(5分)：针对性强得5分；针对性一般的得3分，欠缺针对性的得1分。  可行性（4分)：符合实际切实可行得4分；较切实可行得2分；可行性欠缺得1分；  未提供的不得分。本项最高得14分，最低不得分。 |
| 服务方案（15分） | 对投标人提供的服务方案及服务措施进行评价。  全面性(5分)：全面具体详实得5分；较全面得4分；仅具备基础内容的得2分；不太全面得1分。  针对性(5分)：针对性强得5分；针对性一般的得3分，欠缺针对性的得1分。  可行性（5分)：符合实际切实可行得5分；较切实可行得3分；可行性欠缺得1分；  未提供的不得分。本项最高得15分，最低不得分。 |
| 应急措施（12分） | 对投标人提供的重大活动、迎检接待、处理突发事件等各项应急措施进行评价。  全面性(4分)：全面具体详实得4分；较全面得3分；仅具备基础内容的得2分；不太全面得1分。  针对性(4分)：针对性强得4分；针对性一般的得2分，欠缺针对性的得1分。  可行性（4分)：符合实际切实可行得4分；较切实可行得2分；可行性欠缺得1分；  未提供的不得分。本项最高得12分，最低不得分。 |

本章说明：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政**

**府**

**采**

**购**

**合**

**同**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采购人：

供应商：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友情提醒：采购人与中标、成交供应商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江苏省徐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后勤驾驶服务项目合同**

甲方：

乙方：

甲乙双方根据 项目(项目编号： )招标结果，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恪守公平、公正、诚信的原则，友好协商，签订本合同。

**一、合同文件的组成**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一） 项目招标文件(项目编号： ）以及相关的澄清、补充文件等；

（二）乙方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补充说明文件等；

（三）履约保证金：无。

（四）中标通知书。

**二、服务范围**

乙方提供车辆驾驶服务，保障甲方公务出行需求，要求提供不少于14名符合条件的驾驶员，其中A1驾照不少于1人、B1驾照不少于2人，其余为C1驾照。

**三、合同期限**

本项目合同有效期为叁年。每个服务年度结束前壹个月，由甲方相关人员对乙方服务进行评估后进入下一年度合同履行服务期。

合同签订期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签订合同后2日内人员进场并保证正常运行。政府另行下发新规后如遇冲突合同自行终止，采购人不作任何解释，本项目最终解释权在采购人。

**四、合同价款及付款方式**

1、本合同总价: ￥ 大写：人民币 。

2、经双方协商一致，选择以下第   种付款方式：

第一种 付款方式（不提交预付款保函的）

（1）年服务费的百分之十(10%)即￥ 大写：人民币 ，在合同签订生效，甲方自收到发票（发票金额为合同总价的10%）后10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

（2）第二个月起，每月服务费=服务费（即合同总价）\*90% /36”。

（3）乙方于次月10日前提供符合甲方财务报销制度的发票，甲方向其支付上月的服务费。

（4）乙方驾驶员出车补助及差旅费根据具体工作情况核定，据实结算。

第二种 付款方式（（提交预付款保函的）

（1）年服务费的百分之十(10%)即￥ 大写：人民币 作为预付款，在合同签订生效且乙方向甲方出具合同总价的百分之十（10%)即￥ 大写：人民币 ，人民币的预付款保函，甲方自收到发票（发票金额为合同总价的10%）后10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

（2）第二个月起，每月服务费=服务费（即合同总价）\*90% /36”。

（3）乙方于次月10日前提供符合甲方财务报销制度的发票，甲方向其支付上月的服务费。

（4）乙方驾驶员出车补助及差旅费根据具体工作情况核定，据实结算。

第三种 付款方式

在签订合同时，如乙方明确表示无需预付款的，甲方可凭考核结果按月支付乙方服务费。（注：此条符合苏财购〔2020〕52号文件要求）甲方按月结算服务费，每月服务费=服务费（即合同总价）/36。

乙方于次月10日前提供符合甲方财务报销制度的发票，甲方向其支付上月的服务费。

乙方驾驶员出车补助及差旅费根据具体工作情况核定，据实结算。

**五、考核办法**

以采购人实际制定考核办法为准。

**六、驾驶员人员情况**

具体见乙方 号投标文件。

**七、人员要求**

乙方提供驾驶员应符合以下条件：

1、男性，年龄在45周岁以下（1980年1月1日之后出生），身体健康，体态端正，适应出差、外地住宿。

2、高中及以上文化程度，政治素质高，思想正派，作风端正，服从领导，听从指挥，具有较强的服务意识、自律意识和安全意识。

3、具有3年及3年以上连续驾驶且无交通事故及其他不良记录，驾驶证准驾车型C1以上。

4、遵纪守法，无犯罪记录，未受过刑事及行政处罚。

（1）未受过治安及刑事处罚或者涉嫌违法犯罪尚未查清的；

（2）未被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开除公职或辞退的；

（3）未曾因违反辅助人员管理规定、被解聘的；

（4）没有较为严重不良记录的；

5、签订合同前须签订保密协议。

**八、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按月核算驾驶人员服务费。

2、原则上不安排加班，确需加班应严格履行审批流程。根据加班时长优先安排补休，确无法补休的，按甲方现有驾驶员待遇发放加班补贴。

3、甲方提供驾驶员办公场所及就餐场所，餐费自理。

4、甲方负责车辆日常运行所产生的正常费用，管理和调度车辆。

5、甲方有权对驾驶服务工作进行监督检查和评价；有权要求乙方人员对违反合同规定的行为进行整改；有权要求乙方对驾驶员进行调换，调换后的人员须经甲方认可。

**九、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须承诺具有履行采购需求的条件和资质，并保证按照甲方的要求配备人员（驾驶员），将人员身份证明材料、学历证明材料逐一核对后连同花名册一同提供至甲方。在项目执行过程中项目负责人和主要工作人员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不得变更，也不得委托给第三方代聘、代管和转包；

2、乙方及其驾驶人员应妥善保管和使用采购人的车辆，做到及时维护、谨慎驾驶、保持车辆良好性能；

3、乙方承担用人产生的各类风险和责任或因服务人员违规、违纪、严重失职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或不良影响的，乙方有向甲方进行赔偿的义务；

4、经判定由于乙方人员驾驶不当，导致甲方车辆产生保额以外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5、乙方应做好驾驶员的思想教育、业务培训，组织好各项法律、法规的学习，做好跟踪服务；

6、乙方应根据甲方的要求及时做好驾驶员的调整、更换和补充工作。乙方驾驶员如遇不可抗力因素未能正常履职，应立即自行补齐符合要求的人员，不得以任何事由缺岗；

7、乙方须严格按照国家规定给员工购买各项保险，并自行承担其派驻人员的工资、福利、工伤、疾病等责任。

8、乙方驾驶员须严格遵守甲方内部各项管理规定。

**十、其它**

（一）乙方服务中如出现人身伤亡事故，由乙方承担全部经济与法律责任，与甲方无涉。

（二）甲、乙双方应及时清点管理范围内的设施，经双方盖章后，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合同期满后，设施应保持现有数量和正常状态。

（三）在日常管理中，由于乙方违约或因管理不善而造成设施损毁、缺失的，乙方应及时进行更换；更换的品种、规格应与原设施相同。

（四）合同执行过程中，如国家、省、市等有关部门对管理标准和要求等作出重大调整的，按调整后的标准和要求执行。

（五）发生下列情况之一的，甲方将单方终止合同，乙方应无条件服从：

1、检查考核过程中，发现有转包或分包行为的；

2、合同期内不服从甲方或相关检查考核单位管理的；

3、因管理措施不当，累计被市级及以上新闻媒体曝光二次的；

4、乙方未按照合同约定配备符合条件人员的；

5、乙方在管理责任期内，5日内不进行日常管理或单方中途退出管理的；

6、乙方连续两次整改未达到甲方要求的；

7、对需紧急处置的情况，在接到甲方通知后，乙方应无条件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对乙方累计两次（包括两次）以上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甲方交办的任务，甲方有权清退乙方，指派其他队伍进场；

8、在上级部门考核评比等活动中出现严重失分或造成严重不良影响的。

**十一、合同的生效及合同争议解决**

（一）本合同自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二）本合同一式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 份，乙方 份，采购代理机构一份备案。

（三）凡因本合同引起的任何争议，合同双方应首先通过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成，则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二、合同的补充、变更与终止**

（一）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须经合同双方共同协商达成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二）政府采购合同的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三）本合同其他未尽事宜及与采购文件有矛盾之处，以采购文件[标书编号： ]规定为准。

甲 方   乙 方

单位签章： 单位签章：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银行帐号：

联 系 人： 联 系 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日期： 日期：

**第六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说明**

（一）采购人：江苏省徐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二）采购项目名称：徐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后勤驾驶服务 。

（三）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四）项目预算：本项目不接受超过人民币105.00万元/年，人民币315.00万元/三年（采购项目预算金额）的投标报价。**

**二、项目内容**

中标人提供车辆驾驶服务，保障采购人公务出行需求，要求不少于14名符合采购人条件的驾驶员，其中A1驾照不少于1人、B1驾照不少于2人，其余为C1驾照。

**三、人员要求**

中标人提供驾驶员应符合以下条件：

1、男性，年龄在45周岁以下（1980年1月1日之后出生），身体健康，体态端正，适应出差、外地住宿。

2、高中及以上文化程度，政治素质高，思想正派，作风端正，服从领导，听从指挥，具有较强的服务意识、自律意识和安全意识。

3、截至2025年1月1日，具有3年及3年以上连续驾驶且无交通事故及其他不良记录，驾驶证准驾车型C1以上。

4、遵纪守法，无犯罪记录，未受过刑事及行政处罚。

（1）未受过治安及刑事处罚或者涉嫌违法犯罪尚未查清的；

（2）未被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开除公职或辞退的；

（3）未曾因违反辅助人员管理规定、被解聘的；

（4）没有较为严重不良记录的；

5、签订合同前须签订保密协议。

**四、其它要求：**

**见招标文件第五章《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第七章 投标文件相关格式**

**一、投标函格式**

致：江苏省徐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根据     项目[项目编号： ]招标文件， (姓名)代表我方   （投标人的名称）全权处理本次投标的有关事宜。

据此函，投标人承诺并同意如下：

1. 投标人唯一投标报价见《开标一览表》。

2. 投标人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 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第[插入编号] [补遗书][如果有的话]。投标人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4. 投标有效期为开标之日后90天。

5. 投标人在投标初始有效期内撤回投标，其投标保证金将不退还。

6. 投标人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7. 投标人同意在授予合同后，按照有关规定支付公证费(如有)。

8.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我单位本项目的《开标一览表》和《分项价格表》予以公示，公示的方式由江苏海外集团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确定。

9. 采购人有权对投标人投标文件的真实性进行核实，如投标人不能在采购人规定的时间内向采购人提供有效的证明文件，将被采购人视为放弃中标资格。

10.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

电话：

传真：

投标人：      （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开标一览表格式**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项目内容 | 总价（小写） | 备注 |
| 徐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后勤驾驶服务 | 详见投标文件 |  | **3年总价** |
| 总价（大写）： |  | | |

投标人：         （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三、分项价格表格式**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格式自拟

**投标人：     （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投标人对以上数据的真实性负责。**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以上内容进行公示。**

**四、偏离表格式**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偏离内容 | 招标文件的要求 | 投标文件中的内容 | （正/负/无）偏离 | 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的内容与招标文件（含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的要求不同时，逐条列在偏离表中，否则将认为投标人接受招标文件的要求。

投标人：        （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五、授权委托书格式**

委托人：

地址：

法定代表人：        职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受托人： 性别：男（女）

年龄： 岁 民族： 族

职务：

身份证号：

兹委托（ ）全权代表我企业（公司）参与（ ）项目（项目编号： ）的招、投标活动及签订合同。（ ）以我企业（公司）名义所为的法律行为及签署的文件，我企业（公司）均予以认可。有关法律责任均由我企业（公司）承担。（ ）无转委托权。

委托期限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特此授权委托。

**委托人（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受托人（签字或盖章）：**

**受托人联系方式： 邮箱：**

**年 月 日**

**(受托人身份证扫描件附后)**

**六、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江苏省徐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的（徐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后勤驾驶服务）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徐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后勤驾驶服务），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行业；承接企业为（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①，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请勾选！）；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

**1、中小微企业的划分具体以《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和《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规定为准。**

**2、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供应商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3、中标、成交供应商为小型、微型企业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有权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4、执行江苏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苏财购〔2022〕45号）的规定。**

**5、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6、《中小企业声明函》查询渠道用微信搜索“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看下列截图：**



**七、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如投标人不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不需要提供此声明函）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     （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八、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

我单位在参加徐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后勤驾驶服务项目（项目编号：JSZC-320300-HWZX-G2025-0258）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我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       （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九、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附证明材料扫描件）格式（投标人可自行拟定）**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供应商郑重声明：投标人具备履行合同（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具体为：

设备：

1、（证明材料扫描件附后）

2、（证明材料扫描件附后）

3、（证明材料扫描件附后）

…………

专业技术能力：

1、（证明材料扫描件附后）

2、（证明材料扫描件附后）

3、（证明材料扫描件附后）

………… 特此声明。

供应商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十、投标人相关承诺**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我单位承诺：

如有参与同一合同项下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与我单位存在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况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我单位不再参加该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我单位对上述承诺负责，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十一、投标人书面声明**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我单位不是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特此声明。

我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十二、供应商明确表示无需预付款的承诺函**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我单位承诺：

我单位在参加 徐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后勤驾驶服务项目（项目编号：JSZC-320300-HWZX-G2025-0258号）政府采购活动，我单位承诺在签订合同时，明确表示无需预付款。

投标人（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十三、预付款保函支付条款模板**

**符合条件一：提交预付款保函的**

（1）合同签订且乙方向甲方出具预付款保函后 个工作日内，甲方应支付合同价款的百分之  XX（  XX%），小写￥  大写：人民币     。

乙方需提交的支付文件：乙方出具的全额正式发票。

（2）验收合格后   个工作日内，甲方应支付合同价款的百分之XX（  XX%），小写￥   大写：人民币     。

**……**

**符合条件二：不提交预付款保函的**

（1）合同签订后  个工作日内，甲方应支付合同价款的百分之XX（   XX%），小写￥  大写：人民币   。

乙方需提交的支付文件：乙方出具的全额正式发票。

（2）验收合格后 个工作日内，甲方应支付合同价款的百分之XX（  XX%），小写￥  大写：人民币   。

**……**

**注:**

1、付款条件一中，出具预付款保函后支付的合同款应当与保函金额一致。

2、付款条件二中，预付款比例设定应符合《关于做好政府采购支持企业发展有关事项的通知》(苏财购〔2020〕52号)要求。